

##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拟回购注销163.55万股限制性股票，公司股份总数将由563,226,346股减少至561,590,846股，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63,226,346元减少至人民币561,590,846元。根据上述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63,226,346元减少至人民币561,590,846元。

## 二、《公司章程》条款修订情况

具体如下：

原章程内容	修订后章程内容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3,226,346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561,590,846</b> 元。
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63,226,346股，公司已发行的股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561,590,846</b> 股，公司已发行的股票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

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《公司章程》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项，上述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结果为准，授权有效期与上述业务办理期限一致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八日